

华辰精密装备（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辰精密装备（昆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2 日发出关于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在江苏省昆山市周市镇横长泾路 333 号华辰精密装备（昆山）股份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曹宇中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到董事 7 名，实到董事 7 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华辰精密装备（昆山）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真听取了总经理许少军先生所作的《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 2020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层有效执行了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使公司保持了持续稳定的发展，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经营层 2020 年度主要工作。

表决情况：7 票赞成，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0 年度，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

市规则》、《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则以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严格依法履行董事会职责，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恪尽职守、积极有效的行使职权，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保障了公司的良好运作和发展。

公司独立董事彭连超先生、阚峰先生、房平木先生、高允斌先生分别向董事会递交了《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分别在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表决情况：7 票赞成，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以及全体独立董事的述职报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0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30,639,809.66 元，实现利润总额 37,701,745.33 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33,543,528.02 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1,875,583,801.32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1,391,367,611.94 元。公司编制的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表决情况：7 票赞成，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

表决情况：7 票赞成，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0 年年度报告》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在兼顾公司发展和股东利益的前提下，现拟定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总股本156,92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预计共派发现金红利31,384,000.00元（含税）。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两个月内分发到位，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后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表决情况：7 票赞成，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

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合法、合规，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情况：7 票赞成，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相关鉴证报告。

本议案尚需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执行，《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表决情况：7 票赞成，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的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度董事的薪酬标准与 2020 年度薪酬标准一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华辰精密装备（昆山）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表决情况：7 票赞成，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1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与 2020 年度薪酬标准一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华辰精密装备（昆山）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表决情况：4 票赞成，占非关联董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3 名高管董事回避表决。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1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20 年度审计中，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任期限为一年。

表决情况：7 票赞成，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以及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 2021 年总体经营战略需要，公司（含子公司）2021 年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7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表决情况：7 票赞成，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董事会经审议认为，公司 2020 年度的关联交易事项已经按照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

表决情况：4 票赞成，占全体有表决权董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关联董事曹宇中先生、刘翔雄先生、赵泽明先生回避表决。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本议案尚需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颁布的前述会计准则内容及相关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对相

应会计政策进行了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应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情况：7 票赞成，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前提下，同意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45,500 万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投资产品；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含本数）闲置自有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稳健型的商业银行、证券公司、资产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发布的中、低风险非保本理财产品，但不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关于风险投资涉及的投资品种。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

表决情况：7 票赞成，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下午 2:30 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表决情况：7 票赞成，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满足，确定首次授予日为 2021 年 4 月 23 日，向 41 名激励对象授予 193.00 万股限制性股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徐彩英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为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满足，确定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 2021 年 4 月 23 日，向 2 名激励对象授予 40.00 万股限制性股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华辰精密装备（昆山）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华辰精密装备（昆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3 日